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臺南市新市區中山路七十六號(本公司福利中心一樓)
出席：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10,677,564 股；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股份共計 64,477,590 股；佔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八點二六

主席：唐明亮 董事長



記錄：嚴永森



列席董事及監察人：唐明亮、唐永渝、許文湊、賴政麟、多春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柯上方(以上為董事)、林傳宗、楊茂林(以上為獨立董事)、卓培英監察人

其他列席人員：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燕景會計師

壹、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報告案一

案由：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案。

說明：請參閱附件一。

報告案二

案由：本公司監察人審查一〇五年度決算報告書，敬請 鑒核。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五年度決算表冊，業經本公司第十一屆第九次董事會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查核竣事，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燕景會計師及李季珍會計師查核完竣，分別提出查核報告書，其內容請參閱附件二~三。
二、宣讀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業經本公司第十一屆第九次董事會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查核竣事，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燕景會計師及李季珍會計師查核完竣。

二、請參閱附件一~三。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4,477,590 權，

- 承認權數64,102,659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52,756,855 權），承認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9.419%，
- 反對權數55,139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55,139 權），反對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086%，
- 無效權數0 權，無效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
- 壟權及未投票權數319,792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行使壟權表決權數：319,792 權），壟權及未投票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495%，

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 承認。

說明：本案業經本公司第十一屆第九次董事會議通過在案，並送請監察人審查竣事，一〇五年度虧損撥補表請參閱附件四。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4,477,590 權，

- 承認權數64,102,639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52,756,835 權），承認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9.419%，
- 反對權數57,409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57,409 權），反對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089%，
- 無效權數0 權，無效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
- 壟權及未投票權數317,542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行使壟權表決權數：317,542 權），壟權及未投票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492%，

本案照案通過。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提請 討論。

說明：一、為強化財務結構及提升每股淨值，擬辦理減資新台幣400,754,380元，消除已發行股份40,075,438股，依目前實收資本額1,106,775,640元計算，減資比率約為36.20918%，按減資換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其持股比例按股計算，每仟股減少362.0918股，即每仟股換發637.9082股，減資後未滿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停止過戶之日起五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併湊整股之登記，逾期未辦理畸零股合併者，其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

二、減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706,021,260元整，每股面額新台幣臺拾元，減資後股數70,602,126股。

三、本次減資案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減資換股基準日並辦理減資作業之相關事宜。

四、本次辦理減資之相關事宜，若主管機關修正或因應客觀環境需予變更或修正時，提請股東常會同意授權董事會處理之。

五、本次減資換發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

六、依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於106年4月26日來函，徵詢有關辦理本案之相關回覆說明，請參閱附件五。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4,477,590 權，

- 承認權數64,099,032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52,753,228 權），承認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9.413%，
- 反對權數61,016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61,016 權），反對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095%，
- 無效權數0 權，無效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
- 壟權及未投票權數317,542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行使壟權表決權數：317,542 權），壟權及未投票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492%，

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明：因應金管會106.02.09 金管證發字第1060001296號函修訂相關條文，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4,477,590 權，

- 承認權數64,102,659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52,756,855 權），承認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9.419%，
- 反對權數55,139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55,139 權），反對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086%，
- 無效權數0 權，無效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
- 壟權及未投票權數319,792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行使壟權表決權數：319,792 權），壟權及未投票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495%，

本案照案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明：茲將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第九條增列獨董意見，修正條文前後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4,477,590 權，

- 承認權數64,102,659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52,756,855 權），承認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9.419%，
- 反對權數55,139權（其中以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55,139權），反對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086%，
- 無效權數0權，無效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
- 壟權及未投票權數319,792權（其中以電子投票行使壟權表決權數：319,792權），壟權及未投票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495%，

本案照案通過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提請 討論。

說明：茲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第二條增列電子投票作業事宜，修正條文前後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64,477,590 權，

- 承認權數64,102,659 權（其中以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52,756,855 權），承認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99.419%，
- 反對權數55,139權（其中以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55,139權），反對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086%，
- 無效權數0權，無效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
- 壟權及未投票權數319,792權（其中以電子投票行使壟權表決權數：319,792權），壟權及未投票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0.495%，

本案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

柒、散會

上午九點二十五分

營業報告書

一、一〇五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一〇五年度營業收入較一〇四年度微幅成長5%，稅後純損較一〇四年度減少56%，主要係本年度營業額成長及成本減少所致。純益(損)率由(133%)減少至(55%)。以下表列一〇五年度的營運實績並和一〇四年度並列比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營業收入	稅後純益(損)	純益(損)率
一〇五年度	227,960	(126,259)	(55%)
一〇四年度	216,747	(288,582)	(133)%
變動率	5%	(56%)	-

(二)預算執行情形：105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需揭露預算執行情形。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227,960千元

營業淨損：(105,175)千元

稅前純損：(132,024)千元

2.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10.76 %

股東權益報酬率：-16.28 %

營業利益(淨損)占實收資本比率：-9.50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11.93 %

純損率：-55.39 %

每股純損：(1.14)元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的研發部門經驗豐富，同時持續投入經費從事技術的研究發展及自動化生產線的開發，近年來已持續開發具高度競爭性的產品來供應市場需求。目前持續開發研究低漏電流蕭特基二極體等產品，期能更加符合市場應用。公司在研發整體規劃及佈局，目標即為在市場上創造出更高附加價值之產品，同時由於技術進入障礙更高，競爭者亦很難進入及追隨。

一〇五年度研發成果：

- 1.提升5"及6"單晶太陽能電池之轉換效率
- 2.推出多種不同規格之JBS(Junction Barrier Schottky)Diodes。
- 3.完成晶圓製程優化,提升產品良率。
- 4.完成多項功率電晶體之特性調整以適合客戶之特殊規格。

一〇六年度研發項目：

- 1.以P⁺ Substrate開發200V超快速二極體。
- 2.改善低壓蕭特基二極體之LV特性。
- 3.改善高壓蕭特基二極體之ESD特性。
- 4.開發300V高壓蕭特基二極體。
- 5.開發客製化功率電晶體。

二、一〇六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去年度全球景氣受歐美及中國大陸半導體產業成長緩慢、PC市場萎縮之影響，公司營業額雖有些微成長但仍未達預訂目標，在目前大陸子公司產能已逐漸成熟優化，預計未來營收及收益將逐步回升，且公司計畫再加強積極拓展中國內陸及海外市場。本公司依此市場需求預測下擬訂今年的經營方針如下：

1.利用中國一帶一路政策，持續擴展中國及歐亞市場

即便受到不景氣之影響，中國內需市場仍有發展空間，移動式智慧型消費性電子產品的需求雖放緩，但本公司除深度耕耘原有客戶的行銷策略外，亦配合西部設廠之計畫提高效能並擴大產能，加強產品行銷將業務延伸至華中、華西等地區，拓展中國及歐亞市場版圖。

2.強化子公司效能

利用大陸子公司相對低廉的生產成本及當地採購原物料之優勢，擴充大陸子公司產能、降低原物料採購之成本，並加強子公司之監理及內部流程改善，提昇其運作效率，藉以強化市場競爭力。

3.加強營運管理、降低生產成本提升產品競爭力

去年管理階層努力於內部營運管理，採取人力精簡及減少支出成本措施，使下半年營運狀況獲得顯著改善，今年將持續在營運管理、減少支出方面予以精進，務求提升產品競爭力達成預期營運目標。

4.保持再生能源領域之技術與開發

再生能源的研究、開發與應用已然成為普世努力的目標，尤以目前反核無污染之趨勢帶領下，太陽能電池受惠於無污染、取之不盡且不受地域限制等優點而廣受重視，本公司除自設發電系統亦將持續著重在此一領域之研發，生產高效能太陽能電池晶片。惟太陽能產業仍處於供過於求之際，提高市場主流6”單晶太陽能電池片之轉換效率為未來趨勢，公司亦將保持加強轉換效率之提升以提高公司市場競爭力。

(二) 預計產銷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主要產品功率電晶體、二極體及磊晶圓片。在上述的經營策略下，依據客戶端訊息及未來市場景氣之趨勢判斷，預期一〇六年度主要銷售產品之營業目標列表如下：

產品別	一〇六年預測數	一〇五年實際數
二極體	160,000KPCS	127,851KPCS
電晶體	1,700KPCS	1,310KPCS
磊晶圓片	36KPCS	7KPCS
太陽能電池	40KPCS	54KPCS

1.二極體：

中國內需市場發展相對穩定，包括電腦週邊、消費性電子、通訊及汽車工業等產品帶動需求。雖預期今年移動性通訊及半導體景氣下滑。但期待在智慧型手機及筆電等移動性智慧產品需求帶動下，生產及銷售量將可逐步回穩。

2. 電晶體：

隨著新機種的產生，現有的面板以及電腦產業將維持發展，促使舊用戶的汰舊換新需求增加，公司對於電晶體的深耕已久，在維持既有的營收下期望可以本著創新以及多元化經營帶動更多的營收貢獻。

3. 磷晶圓片：

一〇五年因子公司建置過渡期產能受到影響的因素已排除，隨著子公司的產能開出及接單回流，一〇五年下半年起已落底回穩，再加上公司在完成ISOTS16949後導入車用市場，將對於公司營收獲利會有相當之幫助。

4. 太陽能電池：

公司於太陽能業短期供過於求之際，加強研發並提升太陽能電池片之轉換效率，以求提高未來公司市場競爭力並帶出更多成長空間。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依市場導向、客戶優先原則，提供多元化產品組合。
2. 掌握市場主流產品的脈動，加強產品的開發及改良。
3. 加強客戶服務與溝通，維持市場佔有率及客源穩定性。
4. 配合資訊與通訊市場的發展趨勢，產製高階、高密度及高功率產品。
5. 配合國內、外半導體產業的擴廠及ISOTS16949的生產，提升晶圓代工業務。
6. 加強大陸子公司與代工廠的合作，以擴大產能、降低生產成本。
7. 生產多元化產品以分散產業風險，掌握市場商機。
8. 開發量產高技術層級產品，以擺脫價格競爭並爭取市場之佔有率。
9. 加強品牌經營，提高服務品質。

10. 開發6"單晶太陽能晶片，提高轉換率。
11. 持續研發單晶之長晶、切晶降低成本技術。
12. 2016年因應市場環境變化，建立直銷團隊，了解客戶所需及保證工廠基本產能。
13. 傳統PC電源競爭大，採取價格政策重拾市場。
14. 推出6級能效產品以符合市場趨勢要求。
15. 推展SBD 200V JBS製程於TV變壓器升降壓應用。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為維持長期競爭優勢，除了在既有競爭優勢上繼續發揮外，同時亦擬定長期策略規劃：

(一)、製程垂直整合

製程向上垂直整合並精化製程能力，投入長晶、切晶研發、生產，增加產品邊際效益提升毛利率，降低庫存管理成本，為公司長期發展產生策略性效益。

(二)、投入綠能產業、開發新興市場

綠色替代能源產值預計將持續成長，太陽光電系列產品太陽能晶片、太陽能電池為本公司未來重點開發產品，將提升公司長期競爭能力，厚植實力因應未來總體經濟環境的改變。

(三)、導入新的企業管理系統(ERP系統)，更優化企業管理，強化公司的競爭力。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外部競爭環境

半導體產業在科技業當中行之有年，實屬完全競爭市場，廠商間的削價競爭更使經營的挑戰度更大，且市場需求變化極快，研發能力備受考驗，唯有加強產品的需求性而避免被市場淘汰。產品市場的適用性也將影響營運狀況。另外近年在有關原料方面價格、供貨，也因全球金融環境及景氣而產生波動，面對此激烈競爭環境本公司在戰略上採取：

在市場變化方面本公司積極導入電子元件的智慧型行動裝置及車用電子市場為當前首要目標，同時研發技術的提升以加強與競爭廠商的差異化，提高產品價值，搭配行銷能力與競合策略的

運作，以滿足市場快速變遷的需求，穩固市場地位以及競爭優勢。生產原物料因國際景氣變遷部份，公司隨即增加國內、亞洲、美國供應商以確保供貨無虞，並隨時掌握市場價格的變動。

(二)、法規環境

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實施，因本公司產品本身特質大多均屬歐盟的排除條款，對公司整體並無造成太大影響，但為善盡社會責任與符合世界有關環境品質要求，公司將持續朝綠色環保的目標邁進。

一例一休勞工政策的修改也將影響公司生產計劃及營運成本，公司採取修改部份員工政策以符合法令規定，實際影響狀況待需後續觀察。

(三)、總體經營環境

2016 年度實際營運狀況雖有成長，然仍未達預期目標，今年度本公司之政策主要是與產業相關之上、下產業整合及考量未來業務市場之開發。未來公司將加強營運管理及嚴格管控支出成本，擴大公司營運規模，提升競爭力及開拓新市場。

展望 2017 年，經由前述營運規劃之調整，重新架構營運管理政策，隨客戶及產品的轉型，以分散風險，並致力於新技術之研究開發以提升競爭力，相信在總體經濟重返成長軌道，市場需求面維持暢旺的狀態下，加上配合內部相關營業成本及費用之控管，公司未來營運將可逐漸步入常軌，持續追求股東權益最大化。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 準

董事會造送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表等，經本公司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鑑察。

此 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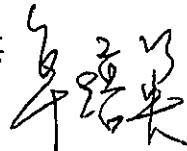
本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謝碧蓮



監察人：卓培英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廿八日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

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減損評估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之(五)、附註五之(三)及附註九所述，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存貨淨額為新台幣 208,185 千元，占個體總資產金額之 19%。

上述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當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時，需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其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及判斷且存貨帳面金額對整體個體財務報告係屬重大，因是將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查核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如下：

- 一、瞭解及評估存貨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包括存貨庫齡之正確性等。
- 二、評估年底存貨庫齡狀況，並抽核驗證存貨庫齡區分之正確性。
- 三、驗證計算淨變現價值所採用基本假設之合理性。
- 四、於年底進行存貨監盤及抽盤，確認並評估存貨是否存有過時或損毀之情事。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

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燕景

王燕景



會計師 李季珍

李季珍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443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代 號	資 產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3,654	4	\$ 102,178	8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3	-	13	-
1150	為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八）	1,299	-	2,041	-
1170	為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八）	22,689	2	47,366	4
1180	為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八）	-	-	2219	-
1210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87,997	8	64,590	5
1310	存貨（附註四及九）	182,024	16	187,783	1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08,185	19	187,824	15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48,737</u>	<u>49</u>	<u>595,912</u>	<u>48</u>
1523	非流動資產				
15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七)	122	-	2,918	-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十二）	174,706	16	258,049	21
1760	長期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二）	377,377	34	378,150	3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10,442	1	3,391	-
1915	預付設備款	-	-	4,469	1
1920	存出保證金	<u>52</u>	<u>-</u>	<u>1,052</u>	<u>-</u>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62,699</u>	<u>51</u>	<u>650,752</u>	<u>52</u>
1XXX	資產總計	<u>\$ 1,111,436</u>	<u>-100</u>	<u>\$ 1,246,664</u>	<u>-100</u>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號	負 債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	\$ 30,000	3	\$ 30,000	3
1125	應付票據（附註十四）	10,096	1	13,892	1
1150	應付帳款（附註十四）	6,430	1	2,776	-
117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三）	16,385	1	7,827	1
118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	20,084	2	20,588	2
121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三及二十四）	68,803	6	54,142	4
131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九）	<u>56,632</u>	<u>5</u>	<u>47,661</u>	<u>4</u>
1479	流動負債合計	<u>208,430</u>	<u>19</u>	<u>146,566</u>	<u>12</u>
11XX	非流動負債				
1523	長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十四）	57,584	5	106,589	8
155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46,203	4	49,095	4
1600	存入保證金	96,158	9	96,140	8
1760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00,245</u>	<u>18</u>	<u>251,846</u>	<u>20</u>
1840	負債合計	408,675	37	398,412	32
1915	權益（附註十七）	<u>1,106,776</u>	<u>100</u>	<u>1,106,776</u>	<u>100</u>
1920	累積虧損				
15XX	法定盈餘公積	1,672	-	1,672	-
15XX	待彌補虧損	(40,724)	(36)	(269,862)	(22)
15XX	累積虧損淨額	(399,082)	(36)	(268,195)	(22)
15XX	其他權益	(4,933)	(1)	9,671	1
15XX	權益總計	<u>702,761</u>	<u>63</u>	<u>848,252</u>	<u>68</u>
1XXX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111,436</u>	<u>100</u>	<u>\$ 1,246,66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會定期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唐明亮



會計主管：嚴永森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淨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銷貨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 208,573	100		\$ 195,024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六、十八及二三)	193,565	93		305,861	157	
5900 營業毛利(損)	15,008	7	()	(110,837)	(57)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及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34,222	16		39,199	20	
6200 管理費用	28,866	14		28,695	1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290	4		8,671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0,378	34		76,565	39	
651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十八)	2,457	1		261	-	
6900 營業淨損	(52,913)	(26)	()	(187,141)	(9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八)						
7010 其他收入	3,129	2		7,633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368)	(7)		13,172	7	
7050 財務成本	(2,769)	(1)	()	(4,685)	(3)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66,009)	(32)	()	(122,474)	(6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0,017)	(38)	()	(106,354)	(55)	
7900 稅前淨損	(132,930)	(64)	()	(293,495)	(151)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十九)	(6,671)	(3)	()	(4,913)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本年度淨損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8000		(\$ 126,259)	(61)	(\$ 288,582)	(148)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七）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5,577)	(3)	4,419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u>949</u>)	(<u>1</u>)	(<u>751</u>)	(<u>-</u>)
		(<u>4,628</u>)	(<u>2</u>)	(<u>3,668</u>)	(<u>2</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7,595)	(8)	(5,227)	(3)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利益	-	-	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u>2,991</u>)	(<u>1</u>)	(<u>889</u>)	(<u>1</u>)
		(<u>14,604</u>)	(<u>7</u>)	(<u>4,335</u>)	(<u>2</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19,232</u>)	(<u>9</u>)	(<u>667</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45,491)	(70)	(\$ 289,249)	(148)
	每股淨損（附註二十）				
9750	基 本	(\$ 1.14)		(\$ 2.6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唐明亮



經理人：唐永渝



會計主管：嚴永森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虧 損)		其 他						項 目			
代 碼		普 通 股 本	法 定 盈 餘 公 稱	未 分 配 盈 餘	(特 欄 捕 損)	國 外 营 造 機 構	備 用 金	供 出 售	資 產	損 益	總 地 額
A1	104 年 1 月 1 日	\$ 1,106,776	\$ -	\$ 16,719	\$ 14,004	\$ -	\$ -	\$ 14,006	\$ -	\$ -	\$ 1,137,501
B1	103 年度盈餘分配	-	1,672	(1,672)	-	-	-	-	-	-	-
D1	104 年度淨損	-	-	(288,582)	-	-	-	-	-	(288,582)	(667)
D3	104 年度純後其他綜合損益	-	-	3,668	(4,338)	-	3	(4,335)	-	(4,335)	(289,249)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284,914)	(4,338)	-	3	(4,335)	-	(4,335)	(289,249)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06,776	1,672	(269,867)	9,666	5	5	9,671	848,252		
D1	105 年度淨損	-	-	(126,259)	-	-	-	-	-	(126,259)	
D3	105 年度純後其他綜合損益	-	-	(4,628)	(14,604)	-	-	-	(14,604)	(19,232)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30,887)	(14,604)	-	-	(14,604)	(14,604)	(145,491)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06,776	\$ 1,672	(\$ 400,754)	(\$ 4,938)	\$ 5	\$ 5	(\$ 4,933)	\$ 702,761	\$ 702,76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唐明亮



經理人：詹永渝



會計主管：嚴永森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05 年度		104 年度	
		本年度稅前淨損	(\$ 132,930)	收益費損項目	(\$ 293,495)
A20100	折舊費用	16,879	13,762		
A20300	呆帳費用	24,215	29,553		
A20900	財務成本	2,769	4,685		
A21200	利息收入	(111)	(3,571)		
A21300	股利收入	(8)	(7)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66,009	122,47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61)	(261)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196)	-		
A299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損失	22	-		
A235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694	1,44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轉)	(15,227)	121,523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3,840)	1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742	714		
A31150	應收帳款	6,910	(4,56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407)	(132,95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29,222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529	(2,428)		
A31200	存 貨	(5,134)	35,93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237	(822)		
A32130	應付票據	(3,706)	4,394		
A32150	應付帳款	3,654	(1,52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8,558	7,82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64)	(259)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4,717)	26,03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559)	(79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81,142)	(43,10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1	3,57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 年度	104 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779)	(\$ 4,776)
A33500	退還之所得稅	4	3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3,806)	(44,27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8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576)	(43,681)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5,526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00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000	12,930
B07600	收取之股利	8	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962)	(31,74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0,000	145,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245,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9,734)	(55,053)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2)	(1,152)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40,0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0,244</u>	<u>(156,205)</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金額	(58,524)	(232,22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2,178</u>	<u>334,40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3,654</u>	<u>\$ 102,17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唐明亮



經理人：唐永渝



會計主管：嚴永森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統懋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統懋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統懋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統懋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

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統懋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減損之評估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之(六)、附註五之(三)及附註九所述，統懋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存貨淨額為新台幣 212,772 千元，占合併總資產金額之 19%。

上述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當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時，需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其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估計及判斷且存貨帳面金額對整體合併財務報告係屬重大，因是將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查核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如下：

- 一、瞭解及評估存貨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包括存貨庫齡之正確性等。
- 二、評估年底存貨庫齡狀況，並抽核驗證存貨庫齡區分之正確性。
- 三、驗證計算淨變現價值所採用基本假設之合理性。
- 四、於年底進行存貨監盤及抽盤，確認並評估存貨是否存有過時或損毀之情事。

其他事項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統懋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統懋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

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統懋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統懋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統懋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統懋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統懋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5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燕景

王燕景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4438 號

會計師 李季珍

李季珍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8 日



總經理室
民國三十二年十二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號	資產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动資產	\$ 54,842	5	\$ 112,124	9	2100	短期負債（附註十四）	\$ 30,000	3	\$ 13,802	1
1125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備付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 及七）	13	-	13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五）	10,096	1	21,663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八）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八）	28,023	3	47,651	4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9,750	1	30,634	3
1170	其他應收款	78,828	7	90,635	8	222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35,361	3	2230	-
1200	存貨（附註四及九）	2,226	-	4,559	-	23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四 及二五）	40,000	4	884	-
130X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三）	212,772	19	206,865	17	2320	本期所發行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47,661	4	56,632	5
1479	流動資產總計	76,586	7	66,754	6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十一 及二五）	1,648	-	1,648	-
11XX		453,290	41	528,601	4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91,557	18	191,557	18
1523	非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08,844	18	108,844	18
16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 及七）	122	-	2,918	-	2540	非流動負債	57,884	5	106,589	9
17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 及二五）	618,499	57	647,948	54	257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五）	46,203	4	49,095	4
184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二）	-	-	3,391	-	264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	-	96,158	9
1915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預付設備款	10,442	1	2,723	-	2645	淨遞延稅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 及十七）	96,140	8	-	-
1920	存出保證金	1,474	-	10,541	1	25XX	存入保證金	-	-	25,846	22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四及十三）	119	-	1,115	-	2X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	-	200,245	2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0,617	1	11,895	1	311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八）	391,802	36	360,690	30
		641,273	56	680,341	-		普通股股本	-	-	1,106,776	91
							累積虧損	1,672	-	1,672	-
							法定盈餘公積	(37)	-	(37)	-
							法定盈餘公積	(400,754)	(269,867)	(400,754)	(269,867)
							待彌補虧損	(37)	(22)	(37)	(22)
							累積虧損淨額	(399,082)	(268,985)	(399,082)	(268,985)
							其他權益	(4,933)	1	(4,933)	1
							權益總計	702,761	64	848,252	7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094,563	100	\$ 1,208,94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公司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唐明亮
監督人：唐永森



會計主管：唐永森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淨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銷貨收入	\$ 227,960	100		\$ 216,747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九及十九）	<u>239,775</u>	<u>105</u>		<u>466,399</u>	<u>215</u>	
5900 營業毛損	(<u>11,815</u>)	(<u>5</u>)		(<u>249,652</u>)	(<u>115</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34,235	15		37,629	17	
6200 管理費用	54,031	24		52,124	2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7,290</u>	<u>3</u>		<u>8,671</u>	<u>4</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95,556</u>	<u>42</u>		<u>98,424</u>	<u>45</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附註四及十九）	<u>2,196</u>	<u>1</u>		-	-	
6900 營業淨損	(<u>105,175</u>)	(<u>46</u>)		(<u>348,076</u>)	(<u>16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九）						
7010 其他收入	583	-		46,901	2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24,663</u>)	(<u>11</u>)		12,446	6	
7050 財務成本	(<u>2,769</u>)	(<u>1</u>)		(<u>4,685</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26,849</u>)	(<u>12</u>)		<u>54,662</u>	<u>25</u>	
7900 稅前淨損	(<u>132,024</u>)	(<u>58</u>)		(<u>293,414</u>)	(<u>135</u>)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及二十）	(<u>5,765</u>)	(<u>3</u>)		(<u>4,832</u>)	(<u>2</u>)	
8000 本年度淨損	(<u>126,259</u>)	(<u>55</u>)		(<u>288,582</u>)	(<u>13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八)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5,577)	(2)	\$ 4,419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949	-	(751)	-
		(4,628)	(2)	3,668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595)	(8)	(5,227)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	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991	1	889	-
		(14,604)	(7)	(4,335)	(2)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9,232)	(9)	(667)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45,491)	(64)	(\$ 289,249)	(133)
8610	淨損—全數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126,259)		(\$ 288,582)	
8710	綜合損益總額—全數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145,491)		(\$ 289,249)	
	每股淨損(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1.14)		(\$ 2.6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唐明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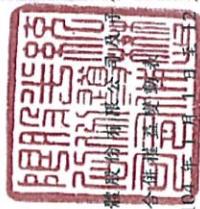


經理人：唐永渝



會計主管：嚴永森





統懋平等有限公司

合資有限公司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期初數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特彌補虧損)	其外營運機構備用金融資產					合計	權益總額
				他項	營業	出售	項之	權益		
A1	\$ 1,106,776	\$ -	\$ 16,719	\$ 14,004	\$ 2	\$ 14,006		\$ 14,006	\$ 1,137,501	
B1	-	1,672	(1,672)	-	-	-	-	-	-	
D1	104 年度淨損	-	(288,582)	-	-	-	-	(288,582)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3,668	(4,338)	-	3	(4,335)	(667)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284,914)	(4,338)	-	3	(4,335)	(289,249)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06,776	1,672	(269,867)	9,666	5	9,671	848,252		
D1	105 年度淨損	-	-	(126,259)	-	-	-	(126,259)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4,628)	(14,604)	-	-	(14,604)	(19,232)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30,882)	(14,604)	-	-	(14,604)	(145,491)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06,776	\$ 1,672	(\$ 40,734)	\$ 4,938	\$ 5	\$ 4,933	\$ 702,76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唐明亮



會計主管：嚴永森

經理人：唐永治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5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132,024)	(\$ 293,414)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6,493	33,470
A20300	呆帳費用	26,207	29,555
A20900	財務成本	2,769	4,685
A21200	利息收入	(137)	(3,634)
A21300	股利收入	(8)	(7)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196)	-
A229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失	22	-
A235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694	1,44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迴轉）	(34,699)	134,995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5,313)	1,40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9,537	(21,566)
A31150	應收帳款	(9,759)	(4,05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333	27,459
A31200	存 貨	25,794	7,07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607)	17,807
A32130	應付票據	(3,706)	4,394
A32150	應付帳款	22,800	(10,495)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4,095)	(7,92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22)	46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559)	(79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69,076)	(79,13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37	3,63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779)	(4,77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8)	(8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1,736)	(80,355)

（接次頁）

(承前頁)

<u>代 碼</u>		<u>105 年度</u>	<u>104 年度</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80	\$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263)	(50,71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00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996	12,930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5,526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8	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653)	(38,77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0,000	145,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245,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9,734)	(55,053)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2)	(1,594)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40,0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0,244	(156,64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37)	3,378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57,282)	(272,40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2,124	384,526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4,842	\$ 112,12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唐明亮



經理人：唐永渝



會計主管：嚴永森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度虧損彌補表

項目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待彌補虧損	\$ (269, 865, 998)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u>(4, 629, 419)</u>
調整後待彌補虧損	(274, 495, 417)
本期淨損	<u>(126, 258, 967)</u>
期末待彌補虧損	<u>\$ (400, 754, 384)</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健全營運計劃書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廿五日

壹、公司簡介

本公司主要從事半導體分離式元件電晶體、二極體及太陽能電池的生產及製造。分離式元件主要應用於PC、通訊、消費性電子、汽車市場；太陽能電池主要為政府及全球鼓勵再生能源發電技術的節能產業。

業務內容：

1. 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1) 功率電晶體、半導體、電子資訊處理設備之製造、加工及銷售。
- (2) 有關事業之經營及投資。(以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者為限)

2. 營業比重

年度	104	105	106.1~3
產品	比重%	比重%	比重%
二極體	82.2	86.5	87.4
電晶體	9.5	9.0	8.5
磊晶圓	4.2	1.3	2.5
其他	4.1	3.2	1.6
合計	100	100	100

3.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分類	主要用途
功率雙載子電晶體 (Power Transistor)	電視機、顯像器、電源供應器、汽車音響、汽車點火器、光源燈具等。
蕭特基二極體 (Schottky Barrier Diodes)	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工業電子整流器、家用電器、個人/筆記型電腦及通訊手機等。
超快速回復二極體 (Ultra Fast Recovery Rectifiers)	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工業電子整流器、家用電器、顯像器等。
磊晶圓 (Epitaxial Wafers)	分離式晶體元件及積體電路元件製作的晶圓原料。

拋光矽晶圓 (Polished Prime Wafers)	為各大晶圓廠的原料。
再生晶圓 (Reclaimed Wafers)	主要客戶為科學園區之八吋晶圓廠。
突波抑制器 (Transient Voltage Suppressor)	汽車電子整流保護器、手機電源接訊保護器、個人及筆記型電腦保護裝置。
橋式整流子 (Bridge Rectifiers)	電源整流器

本公司是一垂直整合半導體生產流程，自矽晶棒的切片、矽晶圓的研磨、拋光、磊晶、晶圓製造到晶圓切割、封裝測試完成之分離式元件，上游係指供應產品產製之主要原料矽晶圓片；至於下游產業則涵蓋資訊產品、通訊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及工業電子產品之製造商。

本公司產品大部份應用在電源供應器、整流器，終端應用產品範圍很廣泛，涵蓋汽車、音響、電視、電腦、通訊手機等消費性電子產品。受 LCD TV 需求成長影響，開發特殊規格電晶體為市場趨勢，本公司積極開發高功率特殊規格產品以因應市場所趨並提高產品競爭力，避開一般產品激烈競爭態勢。本公司主要產品為二極體，佔營業收入比重約為八成，國內主要競爭同業包括強茂、台灣半導體、麗正電子等公司。強茂主要在智慧型手機與平板的產品；台灣半導體主要是來自歐美日等地區的車用電子出貨，為與同業的競爭，同時有鑑於中國將成為全球半導體市場需求的重點發展區域，本公司持續擴大布局中國分離式元件製造市場，並且也逐步將供應鏈由過去的 PC 應用相關轉至行動智慧裝置及藉由去年完成的 ISO/TS16949 車用電子認證積極導入汽車市場。

本公司為專業之功率二極體及電晶體製造商，其競爭力繫於是否有能力提供客戶特性優良且價格低廉之上述半導體零件。本公司自成立起，便透過專業訓練技術交流及經驗傳承累積培訓工程師，使每位工程師都具有敏銳的專業知識，而主要的技術層次在設計，包括磊晶規格設計、光罩設計和製程設計等，良好的設計配合穩定成熟的生產線，便能製造出具有競爭力的產品。由於本公司於分離式元件電晶體及二極體製造產業已有三十多年歷史，對市場新興產品的應用性有極大的開發能力，對市場銷售相關更具競爭力。

本公司的研發部門陣容經驗豐富，同時持續投入大量經費從事技術的研究發展及自動化生產線的開發，已持續開發具高度競爭性的產品。目前在被動元件方面，持續開發研究低漏電流蕭特基二極體等產品。另公司亦積極在太陽能晶片新材料方面，投入大量研發人力及資源，以開發更具利基產品，期能更加符合市場需求。公司在研發整體規劃及佈局，目標即為在市場上創造出更高附加價值之產品。

4. 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
研發費用金額(A)	8,671	7,290
營收淨額(B)	216,747	227,960
研發費用所佔比例 (A)／(B)	4%	3.2%

5.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區域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銷售金額	比例%	銷售金額	比例%
內銷	14,308	7	17,428	8	
外銷	亞洲	182,994	84	203,429	89
	北美洲	7,781	3	5,594	2
	其他	11,664	6	1,509	1
	小計	202,439	93	210,532	92
營業收入淨額		216,747	100	227,960	100

貳、減資計畫

公司為健全財務結構、提升每股淨值，擬辦理減資以彌補累積虧損，減資金額:400,754,380 元，銷除股份:40,075,438 股，減資比率:36.2%，減資後股本:706,021,260 元，調整後預計淨值可回復近 10 元。

參、過去年度虧損原因說明

過去二年度及今年第一季公司營運狀況

單位：仟元

科目/年度	104 年	105 年	106 年第一季
營業收入	216,747	227,960	46,305
營業毛利(損)	(249,652)	(11,815)	(17,934)
營業利益(損失)	(348,076)	(105,175)	(33,805)
營業外收支	54,662	(26,849)	(17,347)
稅後(損)益	(288,582)	(126,259)	(51,241)

一、營收下滑原因：

- (一)、本公司在 PC 市場長久佈局經營，但近年來因 Note Book 及智慧型行動裝置的快速成長直接衝擊公司營收佔比最高的座上型電腦的市場，導致 PC Power 市場需求的訂單嚴重下滑，影響公司營收。
- (二)、因陸資廠競爭者的技術逐漸成熟，挾低價成本之優勢強力搶攻原有之 PC Power 市場，以致造成原有市場訂單除遭陸資廠家瓜分外，更嚴重打破市場公平合理市價，造成市場競價搶單之現象惡化，市場售價大幅下滑至貼近製造成本，以致造成市場客戶訂單呈現不穩定之震盪現象。
- (三)、新產品開發之速度慢，造成在市場新產品需求產生時，因新產品推出速度不夠即時，以致無法掌握在第一時間搶佔市場需求先機瓜分市場訂單。

二、應收帳款提列呆帳費用：

項目/年度	104 年	105 年	106 年第一季
應收帳款週轉率	1.54	1.86	0.45

為改善財務結構及加速業務收款管理，近年來積極對應收帳款作合理評價，分別在 104 年提列呆帳費用 29,555 千元、105 年提列 26,207 千元，以致營業費用增加。

三、存貨：

項目 \ 年度	104 年	105 年	106 年第一季
存貨週轉率	1.06	1.14	0.31

為改善生產排程及因應市場需求生產管理，近年來以加嚴方式對存貨作合理評價，在 104 年大幅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134,995 千元，以致銷貨成本大幅提高。

綜合上述因素使過去二年度因營運狀況低迷產生營業虧損，但營收下滑除因市場因素所造成外將以改變銷售政策因應，其他應收帳款及存貨作合理評價主要為改善財務結構以便後續落實針對整體經營面之財務績效。

肆、健全營運計劃

一、營收改善計劃：

- (一)、多角化經營開發市場，由原先以 S.P.S PC Power 為主軸市場之經營策略，轉型為除保有原 S.P.S PC 市場客戶外，另開發在 Adapter 市場之客戶及在符合新環保節能要求(6 級能效)的 LED TV 市場之客戶，以及擴展在高端電源市場客戶。
- (二)、加速開發國外市場以及新興市場客戶，避免集中大陸市場不合理價格競爭的風險。
- (三)、藉由製程整合及策略聯盟方式來加速新產品開發之速度及降低生產製造成本，以積極搶佔市場拓展營收，包括推進新能源市場、音響及汽車功效方面之客戶。

二、新產品之研究開發：

本公司的研發部門有多年的豐富經驗，同時持續投入經費從事技術的研究發展及自動化生產線的開發，近年來已持續開發具高度競爭性的產品來供應市場需求。目前持續開發研究低漏電流蕭特基二極體等產品，期能更加符合市場應用。公司在研發整體規劃及佈局，目標即為在市場上創造出更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今年預計投入研發項目：

- (一)、以 P+ Substrate 開發 200V 超快速二極體。
- (二)、改善低壓蕭特基二極體之 LV 特性。
- (三)、改善高壓蕭特基二極體之 ESD 特性。
- (四)、開發 300V 高壓蕭特基二極體。
- (五)、開發客製化功率電晶體。

三、 加強管控財務績效，提升經營能力：

為提升公司整體的經營績效，在前二年度對應收帳款及存貨做大幅度的重新評價後，本年度起將嚴格管控應收帳款及已提列呆帳的催收、存貨的排程管理及去化呆置庫存。

(一)、應收帳款部份：加強財務及業務對應收帳款收款作業管理，並加速已提列呆帳的法律程序作為，務求在本年度將應收帳款週轉率提升至同業水準，預定本年度改善目標在 4~6 的範圍。

(二)、存貨部份：嚴格要求生產排程及備料必須配合訂單需求，同時對呆置庫存品採去化作業以轉化為營運資金，務求本年度將存貨週轉率提升至同業水準，預定本年度改善目標在 2~3 的範圍。

四、 組織調整，人力精簡：

為使人力做最有效益發揮同時降低人事費用，對組織配置重新調整，台灣公司人員去年度由期初的 190 人期末調整為 158 人，將以營運狀況做為依據、生產組織效能做為評估，量化設備的人均產能來適度調整人員配置。

五、 配合營運績效，管控成本、費用支出：

嚴格管控現金收支流量以達財務資金平衡，業務首要在營收拓展是開源關鍵，公司內部管理的成本管控則是節流必要，營業活動的淨現金流出已由 103 年 159,951 千元、104 年的 80,355 千元下降至 105 年的 71,736 千元，務必追求在本年度隨營收的增長達成營業活動的現金流量平衡。

為落實健全營運計劃的成效，達成經營能力的財務、業務績效，本公司將按月由管理階層召開經營管理會議，針對預定改善營運、研發、財務及費用目標進行比較分析及管理追蹤，作出必要之改善及調整措施，並按季提報董事會審核，務必確認計劃實施進度，達成持續改善財務及業務狀況、精實營運效能的目標。

伍、 結論

2017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持續復甦，觀察全球半導體市場，歷經前幾年市場需求的衰退之後，2016 年下半年開始恢復成長態勢，雖然總體經濟環境不佳，個人電腦產品依舊面臨衰退，但在智慧行動裝置包括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的帶動之下整體半導體產能呈現成長趨勢。

展望2017年，根據SEMI國際半導體協會最新一季產業分析報告顯示，2017年第一季全球半導體原料矽晶圓出貨與2016年第四季相比呈現增長趨，且連續四季呈現走高格局，表現淡季不淡榮景。上游市場需求躍躍也正表現在終端產品的買氣，將是公司推升營收業績的良機。

經由前述營運計劃之改善、調整，重新架構公司營運模式，本公司於2016 年第四季起隨客戶及產品的轉型實際已完成單季的盈餘目標。只要持續落實健全營運計劃的指標，並致力於新技術之研究開發以提升競爭力，相信在總體經濟重返成長軌道，市場需求面維持暢旺的狀態下，加上配合內部相關營業成本及費用之控管，公司未來營運將可逐漸步入常軌，持續追求股東權益最大化。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說明
<p>第四條： 評估程序：一、及二同現行條文 略 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除與政府機關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其應行記載事項詳附件一)，並符合下列規定：</p> <p>1.2.3.4.及四、同現行條文 略 五、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與政府機關交易外，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佈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條規定辦理。 餘 略</p>	<p>第四條： 評估程序：一、及二同現行條文 略 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其應行記載事項詳附件一)，並符合下列規定：</p> <p>1.2.3.4.及四、同現行條文 略 五、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佈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條規定辦理。 餘 略</p>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106年2月9日金管證發字第10600012965號函辦理
<p>第六條： 公告申報程序：</p> <p>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附表(如附件二~八)規定格式及內容，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1)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或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u>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u>，不在此限。</p> <p>(2)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p>	<p>第六條： 公告申報程序：</p> <p>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附表(如附件二~八)規定格式及內容，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1)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或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不在此限。</p> <p>(2)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p>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說明
<p>(3)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本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p> <p>(4)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p> <p>(5)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p> <p>(6)除前<u>五</u>款以外之資產交易、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p>(一) 買賣公債。</p> <p>(二)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p> <p><u>前項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u></p> <p><u>一、每筆交易金額。</u></p> <p><u>二、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u></p> <p><u>三、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u></p> <p><u>四、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u></p> <p><u>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起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規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u></p>	<p>(3)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本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p> <p>(4)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每筆交易金額，或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起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且已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規定公告部份免再計入。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買賣公債 2.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 3. 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 4. 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 <p>二、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非屬國內公開發行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附表(如附件七之一)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說明
<p>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其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於知悉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將相關契約、議事錄、備查簿、估價報告、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備置於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外，至少保存五年。</p>	<p>三、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新公告申報。</p> <p>四、已依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後，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原交易簽訂之相關契約有變更、終止或解除情事。 (2)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未依契約預定日程完成。 (3)原公告申報內容有變更。 	
<p>第十一條： 決議程序：</p> <p>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外，執行單位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p>一、至七、及下列二項同現行條文 略 依規定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意見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載明。</p>	<p>第十一條： 決議程序：</p> <p>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執行單位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p>一、至七、及下列二項同現行條文 略 新 增</p>	
<p>第十八條：</p> <p>本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應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但公開發行</p>	<p>第十八條：</p> <p>本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應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p>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說明
<p>公司合併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或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百分之百已發行股份或資本總額之子公司間之合併，得免取得前開專家出具之合理性意見。</p>		
<p>第二十八條： 除省略部份照舊外，加列修正日期 2017 年 3 月 28 日」，並於 2017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p>	<p>第二十八條：</p>	增列本次 修訂日期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說明
<p>第九條：決策及授權層級</p> <p>一、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時，應依本作業相關程序簽核，並經董事會同意後為之，但為配合時效，在背書保證總額及單一企業金額不超過本作業程序所訂定之額度內，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依背書保證對象之信用程度及財務狀況逕行核決，再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p> <p>二、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因業務需要，而有超過本作業程序所訂背書保證額度之必要且符合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條件者，應經董事會同意，<u>並由半數以上之董事對公司超限可能產生之損失具名聯保</u>，並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報經股東會追認之；股東會不同意時，應訂定計畫於一定期限內銷除超限部分。 <u>前項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u></p>	<p>第九條：決策及授權層級</p> <p>一、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時，應依本作業相關程序簽核，並經董事會同意後為之，但為配合時效，在背書保證總額及單一企業金額不超過本作業程序所訂定之額度內，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依背書保證對象之信用程度及財務狀況逕行核決，再報最近期之董事會追認。</p> <p>二、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因業務需要，而有超過本作業程序所訂背書保證額度之必要且符合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條件者，應經董事會同意，並修正本作業程序，報經股東會追認之；股東會不同意時，應訂定計劃於一定期限內銷除超限部份。</p>	增列獨董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p>第十三條 <u>除省略部份照舊外，加列「(9)修正日期 2017 年 3 月 28 日」，並於 2017 年 6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u></p>	<p>第十三條 </p>	增列本次修訂日期

統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說明
<p>第二條：</p> <p>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記名累積投票法，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p> <p><u>本公司董事之選舉，股東得選擇採行以電子或現場投票方式之一行使</u> <u>其選舉權。</u></p> <p><u>前項股東以電子投票方式行使選舉權者，應於本公司指定之電子投票平</u> <u>台行使之。</u></p>	<p>第二條：</p> <p>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記名累積投票法，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p>	增列採行電子投票作業事宜。
<p>第十一條 除省略部份照舊外，加列「106年6月28日」</p>	<p>第十一條</p>	增列本次修訂日期